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115 年度身心障礙者成人教育班實施計畫**

壹、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1 月 6 北市教終字第 1143126860 號函辦理。

貳、 目的：

- 一、 提供 18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短期技藝訓練，俾習得一技之長。
- 二、 提供適性之休閒教育，寓教於樂，以充實身心障礙者生活教育。
- 三、 協助障礙成人生涯規劃，滿足其終生學習需求。

參、 招收對象：現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且年滿 18 歲之成人，或於最後教育階段領有各級主管機關核發之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證明者。

肆、 教學班別：

|        | 班 別   | 班 數 | 人 數    | 上 課 內 容                   | 上課地點       | 日期起迄                             | 上 課 時 間                                                                         |
|--------|-------|-----|--------|---------------------------|------------|----------------------------------|---------------------------------------------------------------------------------|
| 第 47 期 | 繪畫創作班 | 1   | 5-8 人  | 結合美感與生活，藉由繪畫創作活動，達到身心靈健康。 | 本校 1 樓手工教室 | 9 月 24 日至 11 月 19 日<br>(共計 9 週)  | 每週四<br>下午 13:00 至 16:00<br>(原 11 月 26 日星期四課程，調課至 10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3:00 至 16:00)。 |
|        | 陶藝班   | 1   | 5-13 人 | 透過陶藝作品創作與欣賞，陶冶身心。         | 本校 1 樓陶藝教室 | 9 月 24 日至 11 月 26 日<br>(共計 10 週) | 每週四<br>上午 9:00 至 12:00                                                          |

伍、 報名事項

一、 報名日期：

1. 第 47 期：115 年 9 月 7 日至 115 年 9 月 18 日。
2. 本班錄取人數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報名截止後恕不再受理報名。
3. 報名人數未達最低人數則不予開班。
4. 【備註】自第 45 期開始，本校成教班將於開課前兩週開始報名；詳細報名日期屆時以網站公告為主。

二、 報名地點：

本校(臺北市文山區秀明路 1 段 169 號)5 樓實習輔導處，張先生 02-86615183 轉 607

三、 報名方式：

1. 現場報名：新、舊生均需於週一至週五不含國定假日與例假日，8:30 至 16:00，至本校五樓實習輔導處填寫報名表。並同時繳交身心障礙證明影本或電子檔 1 份，若持最後教育階段之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證明者須繳交身份證影本以利查核。報名排序後若遇審查缺件，須儘快補繳相關證明文件。並請配合下方第 2 點防疫措施。
2. 防疫措施：因應學校防疫措施，若 24 小時內有發燒症狀，請勿進入校園，現場報名者與上課學員、陪同者，請由秀明路一段 169 號正門進出。課程進行期間，體溫超過 38 度以上者，應立即請假回家休息，並以「症狀緩解 24 小時以上」為返校指標。若經診斷為腸病毒（含醫師確診及疑似），應請假至少 7 天（含假日）；另確診為諾羅病毒感染，應停止到校上課，待「症狀解除 48 小時後」才可恢復上課。
3. 團體報名一次僅能報 3 人，其餘為候補。

4. 因應健康衛生措施說明如下，無法配合者不予報名：

- (1) 有身體不適與上呼吸道症狀者請儘速就醫，以維護班級學員健康權益。
- (2) 學校健康衛生與防疫措施將配合主管單位政策與相關會議決議滾動式調整，相關作業時間較為緊迫，報名截止後請留意校方網頁公告與臨時電話聯繫訊息。
- (3) 校內目前健康衛生規定請參考「三、報名方式」中第 2 點說明。
- (4) 疫情達停課標準或遇主管機關公告，則成人教育班課程將停課。因課程免費且材料自備，故無需退費。

陸、 經費：

|     |     |                                                                                                |
|-----|-----|------------------------------------------------------------------------------------------------|
| 材料費 | 陶藝班 | 1. 第 37 期始考量課程彈性，於第一次上課授課教師說明課程規劃後，授課教師將依學生個別需求再與家長討論後自行購買。<br>2. 若遇電窯故障，電窯修復之前，有需要燒製之作品須自行處理。 |
|     | 繪畫班 | 學員請自備水彩、粉蠟筆等，詳細畫具需求與採買內容，授課教師將依學生個別需求再與家長討論後自行購買。                                              |

※課程不收研習費，材料費依學員個別狀況與班別自行購買。

※停車費部分若因特殊情況停課(須達整期期程)，採不退費折抵下一期參加成人教育班停車費用方式辦理。

柒、 課程時數計算：

- 一、 課程結束時依學員實際上課滿 8 成之時數，於終身學習護照上核章或授予結業證書。(修業期間請假及缺課達 3 堂，出席未達總時數 8 成者，不發給結業證書)
- 二、 課程結束時辦理結業典禮並頒發結業證書。

捌、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學員與陪同者請佩戴上課證進入本校上課，上課證若遺失不補發請換證入校園。
- 二、 如學員學習、生活自理(含移動)、亂跑需他人協助或看管，請家長務必陪同，無法陪同不予報名。
- 三、 在學期間，應善用公物及教具，如有毀損，請照價賠償。
- 四、 交通自理。
- 五、 依據校園安全相關規定及避免影響本校學生上課，請學員及陪同者入校後於指定地點上課，切勿在校內從事非上課之活動，且須謹守於上課教室與走廊廁所間活動，若隨意於校園內走動，經勸導無效後，將依外校人士入侵校園計畫及第八點辦理。
- 六、 如遇颱風、豪雨、地震等天災，均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是否上班上課，當臺北市停止上班上課，為顧及學生安全，則當日課程停課一次且不另補課，不另行通知。
- 七、 報名截止後恕不再受理報名。
- 八、 為保障師生權益無法配合校內各項規定者取消上課資格，並於後續報名時，須經審核後方能參與課程。
- 九、 學員及陪同者進入校園後，未經同意不得秘錄、照相、錄音與錄影。
- 十、 為維護校園安全，停車位需經由總務處審核規劃，學員完成繳費後，由管理單位設定車牌辨識系統始可進入地下室停車。未繳費登錄之汽車不能進入停車場。成教班學員入校停車，不安排固定停車位，僅規劃臨停區停放。進入校園之汽、機車未依以下規定者，則以違反規定處理，並開立

違規通知單，由停車場管理人員以書面登錄、拍照等方式執行，取消停車資格。非本校人員之車輛違規停放停車位，造成機械故障或他人之車輛毀損須照價全額賠償：

- (1) 佔用他人固定車位者。
- (2) 違規停放車輛者（未停於停車格內、佔用通道等）。
- (3) 未依規定禁用喇叭、限速為 20 公里以下行駛於校園者。
- (4) 車輛停妥未馬上熄火，怠速超過 3 分鐘者。

#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 115 年度成人教育班課程介紹表

課程編號：1

課程名稱：陶藝班

類別：陶冶身心課程

開課日期：第47期，9月24日至11月26日。

上課時間：每週四上午9:00至12:00。

課程理念：藉由陶藝技法與形塑探究，連結日常器物與生活經驗，提升個人覺察外在環境之感受力，達到身心平衡與美感陶冶。

教學目標：在動手實作中體會陶土塑形中所蘊含的生活元素。

授課教師：曾泰洋 老師

師資介紹：為國內知名陶藝藝術家，並曾任臺北市教育局推動計畫之駐校藝術家。

教學方式：身心障礙成人實體課程。

選課要求：身心障礙成人。

備註：學員均為身心障礙成人。

課程大綱：

| 週次   | 主題      | 內容                           |
|------|---------|------------------------------|
| 第1週  | 壓印（一）   | 利用現成的滾輪橡皮章壓印陶板，製作成生活小物，例如皂盒。 |
| 第2週  | 壓印（二）   | 使用彈簧模具，再製作成筷架                |
| 第3週  | 絞胎（一）   | 利用不同土揉在一起，再切片製作成盤子等作品        |
| 第4週  | 絞胎（二）   | 利用不同土揉在一起，再切片製作成各式形狀作品       |
| 第5週  | 壓模（一）   | 自行翻製石膏模，在石膏模上，製作成盤子等實用器皿     |
| 第6週  | 壓模（二）   | 自行翻製石膏模，在石膏模上，製作成盤子等實用器皿     |
| 第7週  | 海綿成形（一） | 利用現成物壓入大海綿中成形，製成小碟子等物        |
| 第8週  | 海綿成形（二） | 利用畫框壓入大海綿中成形，製成大盤子等物         |
| 第9週  | 配件接合    | 利用杯子造型，練習把手製作等接合程序           |
| 第10週 | 作品展示    | 使用當期的作品擺放食物聚餐同樂              |

#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 115 年度成人教育班課程介紹表

課程編號：2

課程名稱：繪畫創作班

類別：陶冶身心課程

開課日期：第47期，9月24日至11月19日（11月26日調課至10月27日）。

上課時間：每週四下午13:00至16:00。

課程理念：透過多元素材引導身心障礙學生從觀察、思考到表現，營造兼具理性與感性的美術創作環境，與無壓力的學習氛圍，發揮藝術的療癒功能。

教學目標：以熟悉的畫具出發，結合各項藝術媒材於創作過程中，獲得情緒抒發與心靈沉澱。

授課教師：吳乃萱 老師

師資介紹：為雙北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指定美術老師，曾指導特教學生作品入選日本東京第9回國際交流展等國內外場域發表。指導之2025年11月呂生作品「城市之王」為社會局年度桌曆的之封面。

教學方式：身心障礙成人實體課程。

選課要求：身心障礙成人。

備註：學員均為身心障礙成人。

課程大綱：

| 週次          | 主題        | 內容                                                           |
|-------------|-----------|--------------------------------------------------------------|
| 第1週         | 生活隨手畫     | 觀察教室四週物品，說出特徵，隨意的拿起畫筆構畫。討論學生個別需求，說明個別差異規劃方向及共同目標。            |
| 第2週         | 像寶石一樣的櫻桃A | 觀察要畫的物品造型特徵。探討生活出現的事物。以食物為主，選出單一主題，自行運用圓形為主的基本造型去做變化。（構圖）    |
| 第3週         | 像寶石一樣的櫻桃B | 觀察要畫物品的色彩特徵。準確掌握2-3色的運用。                                     |
| 第4週         | 彩色蔬果A     | 觀察要畫的物品造型特徵。探討生活出現的事物。以食物為主，選出單一主題，自行運用圓形為主的基本造型去做變化。（構圖）    |
| 第5週         | 彩色蔬果B     | 觀察要畫物品的色彩特徵。準確掌握2-3色的運用，做出層次感。（上色、修整）                        |
| 第6週<br>(調課) | 葡萄水果籃A    | 觀察要畫的物品造型特徵。以食物為主，選出單一主題，自行運用圓形為主的基本造型去做變化。（構圖）              |
| 第6週         | 葡萄水果籃B    | 觀察要畫物品的色彩特徵。準確掌握2-3色的運用，做出層次感。（上色、修整）                        |
| 第7週         | 擺盤方式A     | 觀察要畫的物品造型特徵。以食物為主，選出單一主題，自行運用基本造型去做變化、控制3色以上繪製的範圍並做出層次感。（構圖） |
| 第8週         | 擺盤方式B     | 觀察要畫物品的色彩特徵。準確掌握3-6色的運用，做出層次感。（上色、修整）                        |
| 第9週         | 期末作品分享    | 投影作品成果分享，個人成果發表。<br>歡樂享用美味茶飲，小點心。                            |